



法轮功学员汉江春花庆典传福音

【明慧网】四月十五日，韩国法轮功学员组成的天国乐团和功法演示团（炼功队）参加了二零一二年汉江汝矣岛春花庆典，受到了市民们的热烈欢迎。

“第八届汉江汝矣岛春花庆典”于四月十三日（星期五）起至二十三日（星期二）举行，是首尔最大的春花庆典。仅十五日这天就吸引了五十五万游客。

已连续二年参加表演的天国乐团，十五日下午六点，身着蓝白相间古典唐装在游行出发地——国会大厦东门出现时，市民们的视线就聚焦到了天国乐团上。在晚上八点返回到了东门。他们的豪迈气势和雄壮乐



图：天国乐团所经之处，游客们的喝彩接连不断

曲，不仅赢得了市民们的热烈喝彩，还让当天的众多游客们欣赏到了法轮功的美好。

天国乐团所经之处，游客们都按动相机快门，忙着拍照留念。由于是首尔最大的春花庆典，中国人、东南亚人、西方人等外国

游客特别多。其中有的中国人看到法轮功的游行队伍惊讶不已，有的中国人还主动接过真相传单，表示要回家仔细看看。

在天国乐团队伍后面，身着金黄色炼功服的法轮功功法演示团也深深地吸引了市民们。人们看着功法演示，不仅就地学炼法轮功功法，还将炼功的情景拍摄下来。法轮功队伍所经之处，很多市民们手里都握着学员们发给的真相资料。人们对这样美好的功法在中国却受到中共的迫害表示惊讶。对法轮功感兴趣的市民咨询了如何学炼法轮功及炼功点的详细情况。◇



揭穿刘品清自杀的内幕

【明慧网】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江泽民集团公开迫害法轮功，并且抛出“1400 例”的谎言，栽赃陷害法轮功。

在“1400 例”的谎言中，有这样一个案例，一九九九年的春天，辽宁省东港市孤山镇农科站工作人员刘品清，因为炼法轮功而投井自杀。事实果是这样的吗？凡是了解他的人都知道，他的死根本就不是因为炼法轮功。

知情人曾听他生前的老父亲说过，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他儿子在当时的东沟县（现在改名东港市）菩萨庙乡当副乡长时，贷款养虾，由他妻子经营管理，可是不但没挣到钱，反倒赔了十几万，贷款也还不上。他只靠固定的工资收入，再说家里的老人需要他出钱养活，还要供两个孩子念书，（先后供女儿念中师，儿子念大学）负担也不轻，根本无力偿还贷款。一九

八八年春天，他又调到当时的东沟县孤山乡（后归入孤山镇）农科站当站长，级别也降了下来。一九九八年，他又从站长的职位下来，成为了一名普通员工。本来就债台高筑，这下仕途上又不如意，对于心力交瘁的他来说，简直就是雪上加霜。

到孤山镇上班后，因为没有房子，他一直住在部队撤走后的旧闲房子里面，房子又旧又破，当时家里仅有的一台十七英寸黑白电视机，也被人拿走抵债，后来好不容易通过人帮着要了回来，他更感到心灰意冷。气管炎病动不动就犯病，还经常咳嗽。长期的债务压力，家庭压抑，病魔缠身，内外交困，使他悲观绝望，无法解脱，最终在一九九九年的春天，跳井自杀……

而中共和江泽民集团，却把他的死，嫁祸于法轮功，撒下弥天大谎。这一铁的事实再一次证明，共产党才是真正的邪教。◇

“四二五”集体上访



图：学员们静静的在路边看书、等待警察闲着没事在聊天。

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五日，上万名法轮功学员自发来到中南海附近的国务院信访办上访。中午时分，当时的总理亲自接见上访的法轮功学员。法轮功学员申诉了三点要求：（一）释放天津被抓的法轮功学员；（二）给法轮功修炼群众一个宽松的修炼环境；（三）允许出版法轮功书籍。当时的总理很快下令天津警察放人，重申了不会干涉群众炼功的政策。当晚十点，学员们静静离去。整个上访过程秩序井然，离开后地上无一片纸屑，连警察扔的烟头都被上访学员清扫干净，以至有在场警察感慨的说：“看，这就是德！”◇

上海浦东法官石耀辉的枉法恶行（部分）

（明慧网通讯员上海报道）石耀辉是上海浦东新区法院的所谓“法官”，是上海浦东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专职人员，现在又在肆意践踏法律迫害浦东法轮功学员庄玮。

一、诬判杨金淼、杨海蓉父女三年半

2008年6月4日，杨金淼（男）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时被不明真相者恶告，恶警在非法抄家时将家中的两个女儿一同绑架。2009年2月11日，中共人员操控上海市浦东新区法院非法开庭。当律师在法庭上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时，多次被石耀辉无理阻止打断。审判长刘娟娟等无视法律，诬判杨金淼及杨海蓉各3年6个月。

二、非法判香港居民曾爱华三年刑

法轮功学员曾爱华为香港居民，因考虑到有众多大陆的民众需要得到大法真相，她回到上海。2006年5月22日深夜遭绑架。

上海市610派特务出国迫害她在澳洲的女儿，还给曾爱华的辩护律师事务所施压，阻碍辩护，严密封锁消息，对外隐瞒案件进展和案件承办人情况。浦东法院采取临时更改开庭时间，限制旁听，不让证人出庭作证等多种手段，妨碍司法公正。上海610已经对曾爱华内定刑期，法官石耀辉匆匆拿出事先准备好的判决书，当庭宣布以“利用××迫害国家法律实施”的罪名非法判处曾爱华三年有期徒刑。曾爱华上诉后，二审法庭不开庭不通知家属律师，秘密判决，维持三年原判。

在自由亚洲电台记者电话采访

石耀辉的时候，他拒接电话。曾爱华家人的电话质问案件审理中有执法犯法的行为时，石耀辉顾左右而言他，后来索性表示自己也做不了主。而起诉曾爱华的检察官李剑军表示不接受采访。

三、非法判潘继军七年

法轮功学员潘继军系山东省胶州市人，毕业于上海医科大学，获硕士学位，就业于上海浦东东方医院，坚持修炼法轮功，曾被非法劳教两年。2005年7月11日晚十二时被非法绑架。2006年3月3日，上海浦东法院第二法庭非法审判潘继军。

在法庭上，潘继军为自己做了辩护，辩护一开始潘继军就说：“法轮大法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对国家和社会有百利而无一害，真、善、忍教人道德回升，人人身心受益”，接下来潘继军还讲述了天安门自焚真相，并建议法官们回去看看《九评共产党》，了解一下中国人是怎样被共产党欺骗和迫害的。法官听到这些话后，吓的连忙阻止了潘继军的发言，潘继军继续说：“让我最后再说一句：我没有做对不起国家的事，我没有做对不起人民的事，我没有犯罪！”因潘继军的正念正行，此次非法审判无果而终。

不法人员们自知理亏，不敢公开审理，竟于3月10日私下里对潘继军进行秘密判决，非法判处7年。

四、枉判黄英三年

2011年8月4日，浦东法院曾对黄英第一次开庭非法审判，黄英当庭严词拒绝了法庭指派的律师，要求自己请律师辩护。

8月17日第二次开庭，律师和黄英为自己作了无罪辩护，她没在任何笔录中签过字，更不承认恶人的任何构陷。经过两轮的辩论，公诉人于事实于道理都占下风，法官也哑口无言，只好休庭，声称择日判决。

8月30日第三次开庭，这次恶人暗箱操作，不敢做法庭上的辩论，法庭当庭宣布审判结果，黄英遭非法判三年徒刑。◇

江氏、周永康集团耗巨资打压法轮功

【明慧网】周永康作为积极推行江氏迫害法轮功政策的最高头目和元凶，在江氏下台后，仍不遗余力地利用手中政法委系统的非法权力推行对法轮功学员的群体灭绝。周永康和最近在内斗中被免职的薄熙来一样，是迫害政策的最彻底的推行者。因为他们心里最清楚，迫害结束的那一天，就是他们被彻底清算的一天。他们的犯罪证据不仅掌握在直接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手中，同时也掌握在政法委、六一零的这条犯罪锁链的各级官员中。如：



为了迫害能够持续下去，江氏、周永康集团耗资巨大相当于国民生产总值的四分之一的国力被用于迫害。三月六日《中国实时报》报导，中国今年的国内安全开支将连续第三年超过军费。五日，人大开幕期间公布数字，二零一二年用于警察、民兵、法院、监狱和其它“公共安全”项目的预算将增加11.5%，至人民币7,018亿元（约合1,114亿美元）。中共还宣布，二零一二年国防预算将增长11.2%至人民币6,703亿元。而自一九九九年以来，中共将法轮功做为头号打压对象，这些经费的去处不言自明。

据国家计委一位官员透露，为迫害法轮功，江把中共财力都整垮了，很多官员趁机挪用公款，甚至为维持一些海外学者、媒体在镇压法轮功上能配合中共，国家也因此耗费了巨资。他说：“若对法轮功镇压政策不变，谁做最高领导人都不可能有作为，因为要维持这场镇压，耗费的人力、财力太大，官员、老百姓等，都在钻这个政策的空子，从中捞好处，国家法制给破坏了，财力耗空了。”

二零零四年前辽宁省一位司法厅高级官员曾在马三家教养院解教大会上公开表示：“对付法轮功的财政投入已超过了一场战争的经费。”而这一经费还在不断增长。◇